

附件一：

注：此申购要约为完整的法律文件，共【2】页，若多页请投资者加盖骑缝章

**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申购要约**

| 重要声明                                                                                                                                    |    |          |  |
|-----------------------------------------------------------------------------------------------------------------------------------------|----|----------|--|
| 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发行说明书、申购与配售办法说明等发行文件及填表说明。                                                                                                      |    |          |  |
| 本表一经投资人完整填写，且加盖单位公章或经簿记管理人和申购人双方认可的其他形式，通过传真等方式提交至簿记建档室，即构成由申购人发出的、对申购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未经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不可修改、撤回或撤销。                              |    |          |  |
| 投资人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簿记管理人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                                                                                                         |    |          |  |
| 基本信息                                                                                                                                    |    |          |  |
| 机构名称                                                                                                                                    |    |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
| 经办人姓名                                                                                                                                   |    | 经办人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传真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账户信息                                                                                                                                    |    |          |  |
|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一级<br>托管账户                                                                                                                     | 户名 |          |  |
|                                                                                                                                         | 账号 |          |  |
| 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为固定利率，申购利率区间为【】%-【】%                                                                                                           |    |          |  |
| 申购票面利率（%）                                                                                                                               |    | 申购面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无票面利率，申购价格不低于 100 元/百元面值，最小变动单位为 0.1 元/百元面值                                                                                    |    |          |  |
| 申购价格（元/百元面值）                                                                                                                            |    | 申购面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参与申购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妥签字且加盖单位公章或经簿记管理人和申购人双方认可的其他形式后，于 2026 年 9 月【】日 9:00-18:00 间传真至簿记建档室，并电话确认。申购传真：010-56162085 分机号 90002，咨询电话：010-56051646。 |    |          |  |

本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有关内容和细节，现特此做出以下陈述、承诺和保证：

1、本单位依法具有购买本期资产支持证券的资格，有权向簿记管理人提交本《申购要约》。并且，在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要求的情况下，了解和接受《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说明书》等公告文件的相关内容，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批准、核准、同意、决议和内部批准。

2、本单位保证，本单位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3、本单位已经完全了解和接受《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公告》、《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并确认该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本单位具有约束力，承诺按照申购配售说明的要求填写本申购要约。

4、本单位理解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5、本期申购标位为非累计标位。对于优先档品种，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总金额是指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不低于此申购利率（包含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在该申购利率的新增认购需求，不累计；对于次级档品种，每一申购价格对应的申购总金额是指在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不高于此申购价格（包含该申购价格）时，投资者在该申购价格的新增认购需求，不累计。

6、本单位理解并接受，如遇有不可抗力、监督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起机构、发行人及主承销商经协商一致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

7、本单位同意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确定本单位的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所确定的最终债券配售结果；簿记管理人向本单位发出了《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分销协议》或缴款通知书，即构成对本申购要约的承诺。

8、本单位理解并接受，本单位如果获得配售，则本单位即有义务按照《分销协议》或《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本单位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单位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9、本单位承诺对认购资金享有合法、合规的所有权或处分权，未使用犯罪活动所得或其他非法资金认购本期资产支持证券。本单位如通过资管产品投资于本期资产支持证券的，则该资管产品均无个人投资者认购，且本单位投资本期资产支持证券的资金根据穿透原则均未直接或变相引入个人投资者资金。本单位承诺配合发行人提供有关资料，且保证所交付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0、本单位理解并接受，如遇有不可抗力、监督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起机构、发行人及主承销商经协商一致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

经办人或其他有权人员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浦鑫归航2026年第九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申购要约填报说明**

（以下内容不需随簿记资料传真至簿记建档人处，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对于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

票面利率及申购金额填写示例（声明：本示例数据为虚设，不含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假设本期某级证券票面利率的申购区间为3.00%至4.00%。某投资者拟在不同基本利率分别申购不同的金额，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 申购票面利率（%） | 申购金额（万元） |
|-----------|----------|
| 3.10      | 1,000    |
| 3.20      | 1,000    |
| 3.50      | 1,000    |
| 3.70      | 1,000    |
| 3.80      | 1,000    |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高于或等于3.80%时，有效申购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3.80%，但高于或等于3.70%时，有效申购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3.70%，但高于或等于3.50%时，有效申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3.50%，但高于或等于3.20%时，有效申购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3.20%，但高于或等于3.10%时，有效申购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低于3.10%时，该询价要约无效。

**对于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

某投资者拟在不同申购价格分别申购，其可做出如下填写：

| 申购价格（元/百元面值） | 申购面值（万元） |
|--------------|----------|
| 103          | 100      |
| 101          | 100      |
| 100          | 100      |

上述报价的含义如下：

-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等于100元/百元面值时，有效申购金额人民币3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或等于101元/百元面值，但高于100元/百元面值时，有效申购金额为2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或等于103元/百元面值，但高于101元/百元面值时，有效申购金额为100万元；
- 当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高于103元/百元面值时，该询价要约无效。